

附件 2

西北工业大学航空学院 2021 年 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工作方案

一、组织机构

（一）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

组 长：学院院长、书记

副组长：学院主管副院长

组 员：学院副院长、学生工作副书记、各系主任、学科带头人

（二）复试专家组

学院根据招生学科情况，组建 4 个复试专家组，分别为：

航空宇航科学与技术复试专家组

力学复试专家组

专业学位复试专家组

复试专家组组长一般由相关学科带头人担任，由不少于五位责任心强、办事公平、经验丰富、外语水平较高并具有副高级职称以上且无直系亲属报考的教师担任。每个小组配备复试秘书和复试技术人员各一名，负责复试情况记录和安排相关事宜。

（三）督导组

组长：学院书记

成员：学院副书记、各系党支部书记

二、复试

我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采用网络远程复试的方式。

1. 复试平台

采用主平台+备用平台方案，实施两平台互为备份的运行模式。

主平台：“腾讯会议”远程复试系统；

备用平台：“钉钉”。

2. 环境要求

考生的复试场所要求环境相对安静、独立，光线明亮；周围不得有与复试相关的任何参考资料以及人员等。考生进入复试现场后，需通过 360° 旋转摄像头展示其周围环境，复试秘书认可后方可开始进行面试考核。

3. 硬件设备要求

复试考核采用双机位，“第一机位”用于采集考生音、视频源（考生正前方），建议使用笔记本电脑或者台式机并连接无线网络；“第二机位”用于采集考生所处的环境（考生远端，侧方或者后方），要求能够监控考生的周边情况以及“第一机位”显示器的音、视频源，建议使用手机并连接 4G/5G 网络。第一机位和第二机位视野交叉形成 360 度监控视野。

4. 复试通知

学院以电话通知方式，通知参加复试的每一位学生，请学生保持联系电话通畅。达到复试分数线但未接到复试通知的考生可打电话 029-88495820 或发电子邮件查询：doubleq@nwpu.edu.cn。

注：非全日制专业学位考生复试另行组织，具体安排请咨询傅老师：029-88494925。

5. 导师信息确认

报名时在系统里已备注导师的学生不得自行随意更改已报导师，如因导师招生名额已满需更改，可征得已报考导师的同意，于面试前（2021 年 3 月 26 日 9:00 点前）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可更改导师。未报导师的考生，须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上午 9 点前由学生本人电话或直接到学院研究生教学办公室确定拟报导师姓名。面试后需调整导师的，需经相关系和学院统一协调批准后，方可变更。

三、各专业复试分数线

类别	报考专业及代码	招生人数	推免生人数	剩余指标	复试人数	复试分数线		
						政治/英语	数学/专业课	总分
学术	力学 080100	68	32	36	48	50	70	310
学术	航空宇航科学与技术 082500	65	40	25	34	50	70	310
学术 (强军计划)	航空宇航科学与技术 082500	2	0	2	2	60	80	340
专业	机械(全日制) 085500	175	13	162	238	50	70	330
专业 (退役士兵)	机械(全日制) 085500	1	0	1	1	40	60	260
专业	电子信息 085400	5	0	5	6	50	70	310
专业	机械(非全日制) 085500	10	0	10	10	50	70	310

四、复试工作时间安排

时间	工作内容	相关说明
2021年3月25	公布复试方案、复试考生名单	
2021年3月25日	考生远程复试条件摸排	考生保持电话畅通,学院安排专人联系考生
2021年3月27日	考生平台第一次测试与演练	要求考生参与平台的测试与演练,考生保持电话畅通,学院安排专人联系考生
2021年3月28日	考生平台第二次测试与演练	要求考生参与平台的测试与演练,考生保持电话畅通,学院安排专人联系考生
2021年3月30日 -4月1日	全天开展一志愿考生网络远程复试	复试时间:以学院通知为准

五、复试资格审查

1、考生资格审核需提供以下资料：

- (1) 准考证；
- (2) 有效身份证件原件；
- (3) 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应届生提供学生证）；
- (4) 网报后未通过学信网学历校验的考生需提供学历认证报告；
- (5) 本科成绩单原件；
- (6) 本人签字版的《2021年西北工业大学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知情承诺书》（承诺书正文内容打印或手抄均可，本人签字处请务必手签）
- (7) 近期免冠个人素颜大头照一张，照片要求无美颜、无化妆。

2、资格审核流程：

(1) 请参加复试的考生将以上资格审核材料扫描（或拍照）后整合为一个PDF文件，文件命名为“考生姓名-报考专业”，于2021年3月27日前将此文件发送至指定邮箱（3226409022@qq.com），邮件主题为“考生姓名-报考专业”。

(2) 参加复试的考生，在复试当天进入复试视频会议后，持本人身份证原件、《2021年西北工业大学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知情承诺书》正对屏幕接受资格审核，由复试秘书进行视频截图并留存。

六、复试内容及要求

复试内容包含思想政治考核、专业外语水平考核、专业综合能力考核三部分，每部分按百分制打分。每位考生远程复试总时间不少于25分钟。复试内容顺序及要求如下：

1. 思想政治考核（占复试总成绩 10%）

考核内容：全面考核考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包括考生的思想意识、政治态度和法纪素养等，考查考生对政治理论知识的掌握程度及运用理论知识分析实际问题的能力。

2. 专业外语水平考核（占复试总成绩 20%）

考核内容：全面考核考生的专业外语水平以及听说能力，考核考生外文专业文献的阅读及理解能力。

3. 专业综合能力考核（占复试总成绩 70%）

考核内容：全面考核考生对学科基础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利用所学理论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在本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以及其科研能力和水平等，同时还注重考核考生的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

4. 复试采取结构化复试方式，分子模块进行组织。每个考生需进入两个会议室参加全部模块的考核：一个会议室参加思想政治和外语水平考核，另一个会议室参加专业综合能力考核。

5. 每个模块的复试形式以随机抽题回答、评委随机问答为主。各子模块由复试专家独立评价。评价方式采取统一的等级评价（分 A-B-C-D-E,5 个等级，A 为最高，E 为最低）和量化折算方法进行计分。

6. 每个会议室的复试时间一般为 10-15 分钟，每位考生远程复试总时间不少于 25 分钟，复试时间接受督导组 and 考生监督。

七、录取工作

1. 复试总成绩计算

复试总成绩=思想政治考核成绩*10%+专业外语水平考核成绩*20%+专业综合能力考核成绩*70%

2. 录取总成绩计算

录取=初试总分*0.65/5+复试成绩*0.35

3. 预录取名单公布

按专业招生指标数，根据录取总成绩从高到低顺序择优录取

公布时间：2021 年 4 月 7 日前

公布方式：学院网站公示公告栏

4. 最终录取结果公示

学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

5. 录取原则

录取按报考专业，根据录取总成绩从高到低顺序择优录取。政审不合格，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合格的不予录取；复试总成绩低于60分的不予录取；复试中认定为违规违纪的不予录取。

2021年拟录取的硕士研究生入学后3个月内，我校将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包括全口径照片复查、证件复查、档案复查、资格复查、户籍复查、特殊类加分复查，以及抽样性的专业能力复试复查。复查工作结束后，学校将对复查不合格的学生印发有关取消入学资格正式处理文件。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八、考生复试纪律

1. 考生需将五官清楚显露，不得故意遮蔽面部、耳朵等部位，复试期间不得戴帽子、墨镜、口罩等，以保证身份确认及复试全程实时监控；复试全程考生不得切换屏幕。

2. 复试过程中不得使用美颜及滤镜，本人全程出境，不得中途离开座位，无关人员不得在考试区域内出现，否则视为违纪，直接取消复试资格。

3. 严禁考生出现弄虚作假及替考作弊等行为，一经查实将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视情节轻重予以处理。

4. 复试过程中严禁考生对复试过程进行录音录像，严禁将复试相关资料上传网络或提供给相关培训机构，一经查实将取消其复试资格并追究相关责任。

九、信息公开

1. 各学院按照国家考试信息公开要求和“谁公开、谁把关”、“谁公开、谁解释”的原则，积极推进招生信息公开，相关信息在学院网站进行公开公示，内容包括：复试录取方案，学科、专业招生人

数，参加复试考生名单（包括考生姓名、考生编号、初试各科成绩等信息）和拟录取考生名单（包括考生姓名、考生编号、初试成绩、复试成绩、总成绩等信息）等。

2. 学校将对拟录取名单公示，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十、体检

在疫情防控期间，为了保障考生的生命健康安全，我校 2021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体检与新生入学体检合并。体检不合格者，取消入学资格。

十一、监督与复议

咨询及申诉渠道：

电话：029-88495820

邮箱：doubleq@nwpu.edu.cn

通讯地址：陕西省西安市友谊西路 127 号

西北工业大学 657 邮箱

邮编：710072

联系人：秦老师